

#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2月26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为6人，实际出席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情况如下：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5年度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与参股公司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签署《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与参股公司厦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材商品运营中心”）签署《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与参股公司宝发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发新材料”）签署《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锂（厦门）新能源资源有限公司与关联公司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利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800万元。

鉴于公司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任石材商品运营中心董事，公司董事长胡精沛先生、董事邹鹏先生任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胡精沛先生、董事尚鹏先生任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已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的关联关系。关于与宝发新材料的交易，公司子公司厦门万里

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持有宝发新材料 34% 的股权，系宝发新材料的第一大股东，并委派了成员担任其董事，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与宝发新材料的本次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本议案关联董事胡精沛先生、邹鹏先生、尚鹏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8,82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其他子公司对应文件由其《公司章程》规定的授权代表签署。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法人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拟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820 万元。本次提供对外担保是为了确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更好地利用金融机构的信贷资金，发展生产经营，为股东创造价值。

被担保公司资产状况较好，经营稳定，并且无不良贷款记录，同时公司向其委派了董事、监事、财务等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公司为其申请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能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风险可控；对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持股 66.69%）、天津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67%）及三级控股子公司格尔木万锂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控

股子公司万锂（厦门）新能源资源有限公司持股 70%）的担保，虽然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但不存在资产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其担保并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及现金管理，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理财额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5.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会议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下午 15:00 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201 号宏业大厦 8 楼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之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
3.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之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
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与宝发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之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
5. 万锂（厦门）新能源资源有限公司与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之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